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年4月19日召开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》,为保障广 大投资者利益,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,降低公司运营风险,促进公司董事、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、履行职责,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拟为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。责任 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:

- 一、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
- 1. 投保人: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2. 被保险人: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3. 责任限额: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
- 4. 保费金额:不超过 40 万元/年,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
- 5. 保险期限: 12 个月,后续每年根据实际情况处理续保事官

为提高决策效率,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公 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具体购买事宜,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 险公司:确定保险金额、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: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 中介机构: 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, 以及在今后保险合 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。

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,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批准后方可执行。

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核,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公司为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 买责任保险,有利于保障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权益,促进相关责任人合规履 职,降低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期间可能引致的风险或损失;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,促进公司发展;有助于保障公司和投资者权益,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公司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,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